



Seeyond Holdings Ltd.

圖達通*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5)

(權證代號：2673)

適用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 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 普通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2)

地址為(附註2)

為Seeyond Holdings Ltd.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附註3)

股普通股的

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4)或(附註4)

地址為(附註4)

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蘇州市相城區青龍港路286號長三角國際研發社區9號樓A座4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下列指示行事及投票。

請於適當方格內填上「✓」號,以表示閣下的投票表決意願(附註5)。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重選下列人士為董事:		
	(i) 重選鮑君威博士為執行董事。		
	(ii) 重選李義民博士為執行董事。		
	(iii) 授權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的薪酬。		
3.	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後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核數師的薪酬。		
4.	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自庫存銷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		
5.	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i)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及(ii)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權證總數10%的本公司權證。		
6.	待通過第4及5項決議案後,擴大第4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方式為於本公司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中,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項下所購回的股份。		

* 決議案的完整內容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載於2026年5月27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eeyond.com)的通函內。

日期: 2026年

簽署(附註6及7)

附註:

- 除非另行說明,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26年5月27日刊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倘未填寫,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擔任閣下之受委代表。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股本中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須註明每位就此委任的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
-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任何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倘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閣下之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的「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該等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的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其代理人或獲正式書面授權之其他人員親筆簽署,或倘委任人為公司,本表格必須蓋上其公司印鑑或由其正式授權之高級職員、代理人或其他人員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只需其中任何一名持有人簽署即可,惟須列明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該等聯名持有人中的任何一位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首位之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之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予接納。就此而言,排名次序將釐定為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上述出席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已填妥及簽署之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其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經核證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6年6月16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本文件備有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以英文版本為準。
- 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大會主席將提呈上述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時,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或(如股東為公司)由正式授權代表出席之每名股東將就其所持有之每股股份投一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賦予「個人資料」的相同涵義,包括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郵寄地址及任何其他需要提供的個人資料。透過提供閣下委任代表之個人資料,閣下謹此確認已取得閣下委任代表之同意,向本公司及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彼等之個人資料。本表格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可用於處理閣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委任代表的事宜及指示。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及/或其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個人資料。然而,除非閣下向我們提供個人資料,否則我們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委任代表及指示。個人資料將轉交予股份過戶登記處之代理、承包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彼等就上述用途經營業務而向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行政、電訊、電腦、付款或其他數據處理服務。本公司及其股份過戶登記處亦可依法或應執法機關或監管機構之要求而轉交閣下之個人資料。本代表委任表格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於作任何上述用途及其直接相關用途(例如供本公司及其股份過戶登記處記錄、核實及通知用途)所需的期間保留。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及任何其他資料保護法(如適用)要求查閱、更正及/或刪除相關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更正及/或刪除個人資料的要求以及撤回同意(如適用)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個人資料私隱主任,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僅供識別